

#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渝北卫健〔2025〕227号

---

##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同意注销重庆韩秀仙颜医疗美容诊所备案 的批复

重庆韩秀仙颜医疗美容诊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注销重庆韩秀仙颜医疗美容诊所备案的申请》相关材料已收悉。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经我委研究，同意注销重庆韩秀仙颜医疗美容诊所备案。

重庆韩秀仙颜医疗美容诊所：法定代表人：王琴；主要负责人：林美城，机构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两港大道188号12幢3-1，

备案编号：PDY96528450011215D2212。

上述医疗机构已经我委依法注销,自 2025 年 8 月 19 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再以被注销医疗机构名义开展诊疗活动,违者将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此复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5 年 8 月 19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区医保局，区疾控中心。

---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8 月 19 日印发

---